

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

评建办发〔2024〕2号

关于报送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联络员信息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景院发〔2024〕70号）《关于开展审核评估学习动员宣传工作的通知》（评建办发〔2024〕1号）文件通知要求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核评估工作，请各部门、二级学院指定本单位一人作为联络员对接审核评估工作。联络员原则上要求副处级干部（二级学院要求副院长），确定好人员名单后请填写《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联络员信息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并扫码加入微信工作群“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联络员工作群”（见附件2）。请各部门、各单位于9月24日（周二）前将审核评估工作联络员信息表电子版发至邮箱：jdzygjs@163.com，纸质版经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送行政楼220办公室。联系人：王钦（13979804350）。

- 附件：1.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联络员信息表
2.景德镇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联络员工作群

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



（代章）

2024年9月20日